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股份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 (1)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 (2) 使用A股發行部分超募所得款項以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 及
- (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謹訂於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天津市河東區衛國道126號天津東凱悅酒店二層2號宴會廳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召開該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內。可用於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通函，亦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ansinotech.com>)。

擬委任代表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務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即不遲於2021年10月10日(星期日)下午二時正)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1年9月23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8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A股發行」	指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24,800,000股A股，於2020年8月13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於2017年2月1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85）及其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股份代號：688185）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將於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舉行之本公司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9月17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指	日期為2021年9月23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執行董事：

Xuefeng YU博士

Shou Bai CHAO博士

朱濤博士

Dongxu QIU博士

非執行董事：

林亮先生

梁穎宇女士

肖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韋少琨先生

辛珠女士

桂水發先生

劉建忠先生

敬啟者：

總部及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天津市

經濟技術開發區西區

南大街185號

西區生物醫藥園

四層401-42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01室

- (1)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2) 使用A股發行部分超募所得款項以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及
(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I.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使閣下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之決議作出知情決定。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以供股東審議及酌情批准：

- (1) 建議委任王靖女士（「王女士」）為執行董事（「建議委任」）；及
- (2) 建議使用A股發行部分超募所得款項（「超募所得款項」）以永久補充流動資金（「建議使用超募所得款項」）。

II. 決議詳情

普通決議

(1) 建議委任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

王女士的簡歷詳情如下：

王靖，41歲，2021年9月10日被委任為本集團的首席商務官和副總經理。王女士自2021年2月擔任上海上藥康希諾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彼自2020年3月至2021年9月擔任首席財務官，自2017年2月至2021年9月擔任董事會秘書，主要負責企業融資、財務管理、企業管治及投資者關係等。王女士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及北京大學工學碩士學位。王女士在醫藥行業有近20年的從業經驗，在資本市場運作、戰略融資、財務管理、國內外營銷、公司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2012年6月加入本公司以來，她幫助建立了本集團的財務融資、人事行政等體系，完成了約人民幣7.43億的上市前融資。並於2019年3月成功帶領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2020年8月帶領本公司成功登陸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本公司成為首個國內「A+H」疫苗股。

建議委任將自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後生效。王女士作為執行董事的任期將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開始直至第二屆董事會屆滿為止。彼董事任期屆滿後將有權

獲重選連任。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建議委任後與王女士訂立服務合約。王女士將不會就其執行董事任職自本公司收取董事薪酬。

王女士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其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務，亦並無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女士概無受過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任何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

除以上披露者外，王女士確認並無有關建議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並無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載規定披露的其他資料。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以供股東審議及批准建議委任。

(2) 建議使用超募所得款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7日的中期業績公告，其載列（其中包括）本公司自A股發行獲得的所得款項用途詳情。本公司建議將A股發行獲得的部分超募所得款項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原因如下。

在確保與A股發行所得款項用途有關項目的資金需求的前提下，為滿足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提高所得款項使用效率，降低財務成本，提升本公司盈利能力及維護股東的利益，根據相關規則及規例、公司章程以及本公司內部政策，經考慮本公司的經營需求及財務情況，董事會建議使用超募所得款項的人民幣1,190.0百萬元作永久補充流動資金，佔超募所得款項總額的29.9%。有關所得款項將用於本公司與其主營業務相關的生產經營活動。

本公司承諾(i)每12個月內累計使用用於補充流動資金的金額將不超過超募所得款項總額的30%；(ii)建議使用超募所得款項將不會影響與A股發行所得款項用途有關的

項目建設的資金需求；及(iii)在補充流動資金後的12個月內不進行高風險投資或為他人提供財務資助。

建議使用超募所得款項已獲董事會批准，惟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以供股東審議及批准建議使用超募所得款項。

III.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天津市河東區衛國道126號天津東凱悅酒店二層2號宴會廳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將於2021年9月23日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ansinotech.com>)。

IV.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2021年10月7日(星期四)至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名單。

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10月6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V. 代表委任安排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並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如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閣下須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1年10月10日(星期日)下午二時正)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其他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VI. 以投票方式表決

除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刊發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因此，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授出的權力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表決。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放棄投票。

VII.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符合本公司及整體股東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提呈的決議。

VIII.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當中並無遺漏其他事項，導致本通函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2021年9月23日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市河東區衛國道126號天津東凱悅酒店二層2號宴會廳舉行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下列事宜。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3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

- (1) 審議及批准建議委任王靖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 (2) 審議及批准建議使用部分超募所得款項以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1年9月23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作出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網站www.cansinotech.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委任代表之文據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召開時間24小時前(就臨時股東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21年10月10日(星期日)下午二時正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閣下屬H股股東)，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4.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21年10月7日（星期四）至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東須確保於2021年10月6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5. 倘屬聯名股東，則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而定。
6. 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大會的股東之交通及住宿費用須自理。
7. 股東或其代表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提供身份證明。
8.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朱濤博士及Dongxu QIU博士；非執行董事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